133140 - 在签订婚约时，她已经未婚怀孕了，现在男方拒绝重新签订婚约。

السؤال

唯求真主佑助！我急需你们的帮助。在我皈信伊斯兰之前我与一个穆斯林男子发生了性关系，最后导致我怀孕了，之后我念了清真言，在我怀孕六个月时我们结了婚。我确在你们的网站上（9848）题中了解到这样的婚约是不成立的，我目前的烦恼是，我丈夫拒绝接受我们的婚约是不成立的这一事实，他也并不打算重新签订婚约，同时他还说没有任何《古兰经》、《圣训》可以证明我们的婚约是不成立，然而我却没有足够的知识来反驳他。请问如果我的丈夫不承认这桩婚事是非法的，而我欲离家出走，不再回来，我这样做是否有罪？如果我还居于现状与他一起的话，我是不是罪人？由于这件事使我忐忑不安，我已经为我以前的所作所为诚心忏悔了，我不想再重新犯同样的错误，我需要你们的良策忠告！

الإجابة المفصلة

一切赞颂全归真主！

第一：在我们的网页上是这样记载的：奸夫和淫妇在忏悔和待婚期结束前的婚约是不成立的。这个问题在学者间是有分歧的，我们是按伊玛目艾哈默德所持的主张而判断的，因为他持有证据，对此可参照（85355）的解答。

学者中有些人主张忏悔前的婚约是成立；有些人认为如果怀孕了，而且这个孩子是男方的，忏悔前的婚约是成立的。

真主慈悯你皈信了伊斯兰，伊斯兰对于你之前的奸行及其它罪恶一笔勾销，不再追究，而且你也具备了忏悔的条件。清高的真主说：【你告诉不信道的人们：如果他们停止战争，那末，他们以往的罪恶将蒙赦宥】《战利品章》第38节

哈奈斐和沙菲尔法学派都认为可以与犯了奸行的孕妇结婚，签订婚约后可以与其房事，如果这个孩子是这个男方的。

可参照《克维特教法案例解答全集》（29/338）和《伊本阿比泰伊的注解》（3/49）

毋庸置疑，重新签订婚约是最好的，可避免这种分歧，但如果你丈夫已咨询过认为这个婚约是合法的，或是他遵循的是哈奈斐或沙菲尔学派，则无需重新签订婚约，你与他在一起也不是非法的，因为这个问题是学者们努力的结果，在学者间是有分歧的。

重新签订婚约不是必须要书面表述的，如果你有穆斯林监护人的话，仅需要他与你丈夫以及两个见证人就可完成；如果没有穆斯林监护人，伊斯兰宣教部门的伊玛目就可以当你婚约中的监护人。

真主至知！